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17-032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今日接到控股股东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米克工业”)的通知,斯米克工业于今日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8,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的7.00%,占公司总股本的1.29%)质押给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村商业银行”),作为借款质押担保,相关质押登记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权质押登记日为2017年3月28日,质押期限自登记日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质押期间,公司将进一步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斯米克工业共持有公司股份399,795,8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92%;其中74,800,000股(含本次质押股数)处于质押状态,占公司总股本的20.51%。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房地产 公告编号:2017-040

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7年3月29日收到公司监事李晋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工作变动原因,李晋生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在新任监事正式到任前,李晋生先生将继续履行公司监事的职责,李晋生先生的辞职报告在新任公司监事到任后生效。李晋生先生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对李晋生先生担任公司监事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34 证券简称:万泽股份 公告编号:2017-028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尚需购买资产,鉴于该重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万泽股份,证券代码:000534)自2017年3月29日开市起停牌。公司控股股东万泽集团有限公司发行的万泽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6万泽02,代码:162017)于2017年3月29日起暂停交易,并在公司股票复牌后申请恢复交易。公司将尽快向交易所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或者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

停牌期间,公司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28 证券简称:新朋股份 公告编号:2017-021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新朋联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新朋联众”)近日收到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1000048),有效期至2019年1月24日,证书有效期为3年。

本次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系新朋联众根据新企业证书有效期间所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关于实行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新朋联众将自2016年起连续三年(从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享受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临2017-010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和监事会延期换届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将于2017年3月31日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保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将择期进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各专门委员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也相应顺延。公司将继续做好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并及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在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和职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99 证券简称:中房股份 编号:临2017-027

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二次问询函 的进展暨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6年8月22日披露了《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2016年9月21日,公司接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信息披露的二次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998号)(以下简称“二次问询函”)。

公司已就有关方面对“二次问询函”中涉及的相关事项,准备了二次问询函的回复,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的“广度和深度”,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停牌,经公司停牌后,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3月30日起继续停牌。

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发布公告。本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为准。

特此公告。

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0704 证券简称:物产中大 编号:2017-011

物产中大八届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九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24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17年3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会11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1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三五”发展战略规划。(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物产中大‘十三五’发展战略规划纲要”]

特此公告。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17 证券简称:雅戈尔 编号:临2017-009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根据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持续谨慎稳健的原则,以2015年末金融资产市价和剩余资金合计金额1,056,711,058元为初始投资规模,择机对金融资产进行调整操作;并利用闲置的投資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利用闲置投资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已在2016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公司已于2016年10月18日、2016年12月29日、2017年2月17日发布公告,披露2016年7月1日至2017年2月16日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公司董事会2016-056、2016-066、2017-006《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2017年2月17日至2017年3月28日,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公司拟利用闲置投资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特此公告。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7-008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3月24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并于2017年3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会11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1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物产中大集团有限公司“十三五”发展战略规划。(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物产中大‘十三五’发展战略规划纲要”]

特此公告。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30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海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大健康”)与海大健康增资暨关联交易价格一致,均以4.85元/股向亚德科技进行增资。

深圳海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大健康”)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以4.85元/股向亚德科技增资,增资完成后,深圳海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亚德科技10.00%的股权,占其股本的2.76%。

2017年3月30日,公司八届八次董事会会议以赞成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海大健康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向参股公司亚德科技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授权管理层签署相关增资协议和办理相关增资手续;海南海药董事长刘承先生、董事王伟先生均担任亚德科技董事,构成关联关系,刘承先生、王伟先生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法》等有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规章制度,需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会议审议。

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7-009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参股公司重庆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德科技”)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以4.85元/股向参股公司重庆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增资完成后,海南海药将持有亚德科技10.00%的股权,占其股本的2.76%。

2017年3月30日,公司八届八次董事会会议以赞成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海大健康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向参股公司亚德科技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授权管理层签署相关增资协议和办理相关增资手续;海南海药董事长刘承先生、董事王伟先生均担任亚德科技董事,构成关联关系,刘承先生、王伟先生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法》等有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规章制度,需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会议审议。

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海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大健康”)与海大健康增资暨关联交易价格一致,均以4.85元/股向亚德科技进行增资。

深圳海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大健康”)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以4.85元/股向亚德科技增资,增资完成后,深圳海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亚德科技10.00%的股权,占其股本的2.76%。

2017年3月30日,公司八届八次董事会会议以赞成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海大健康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向参股公司亚德科技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授权管理层签署相关增资协议和办理相关增资手续;海南海药董事长刘承先生、董事王伟先生均担任亚德科技董事,构成关联关系,刘承先生、王伟先生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法》等有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规章制度,需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会议审议。

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7-01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德科技”)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以4.85元/股向参股公司重庆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增资完成后,海南海药将持有亚德科技10.00%的股权,占其股本的2.76%。

2017年3月30日,公司八届八次董事会会议以赞成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海大健康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向参股公司亚德科技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授权管理层签署相关增资协议和办理相关增资手续;海南海药董事长刘承先生、董事王伟先生均担任亚德科技董事,构成关联关系,刘承先生、王伟先生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法》等有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规章制度,需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会议审议。

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海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大健康”)与海大健康增资暨关联交易价格一致,均以4.85元/股向亚德科技进行增资。

深圳海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大健康”)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以4.85元/股向亚德科技增资,增资完成后,深圳海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亚德科技10.00%的股权,占其股本的2.76%。